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8 日 星期三 下午 2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

出席：詳見「簽到表」

主席：莊校長暢

會議程序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：全校目前申請運作毒化物之列管單位僅有環工系，在環工系退場後，將依法清理相關毒化物，並向主管機關申請註銷運作核可後，本校將不得再運作儲存任何列管毒化物，故校內其他單位後續如有運作需求，務必依法提出申請，不得私自儲存運作，以免違反法令規定。

參、業務報告

記錄：爐俊良

項次	報告事項	業務單位	說明
一	113 學年第 1 學期毒化物訪查結果	環安衛中心	一、已於 113 年 10/21(一)至 10/25(五)實施 113 學年度第一次校內毒化物訪查，訪查結果如附件一，現況運作管理正常。
二	毒化物管理	環安衛中心	<p>一、113 年 6 月至 12 月全校毒化物使用及存量紀錄，如附件二，本校目前主管機關列管之毒化物已無存量，後續亦無其他單位提出運作需求，故將於本次委員會審議後，向桃園市政府提出註銷運作核可申請，本管理委員會亦將在桃園市政府確定核備註銷許可後，暫時停止運作。</p> <p>二、依毒管法規定將各實驗室提報之每月毒化物運作紀錄，每季向教育部及環保署申報實際運作情形。已於 7/22(一)、10/11(五)申報本校 113 年第 2 季及第 3 季列管毒化物之運作紀錄，符合相關規定。</p> <p>三、依毒管法之規定，已於 12/17(二)更新本校毒災聯防組織資料。</p> <p>四、請各使用毒化物之實驗室應張貼相對應之 GHS 危害標示與提供製表日期在 3 年內之「安全資料表(SDS)」，並請注意「安全資料表」內之緊急應變器材內容，應與實驗室現況相符，以符合規定。</p>

肆、各列管單位毒化物管理業務執行情形：(如附件三)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柒、主席裁示：

捌、散會

附件一

萬能科技大學 113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毒化物訪查建議改善項目一覽表

項次	系所	實驗室	建議改善項目	改善措施	預計完成日期
1	環工系	B303 藥品室	相關運作、紀錄與標示均依規定辦理	無，符合相關規定	無

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各列管單位業務報告彙整表

項次	1	2	3	4	5	6	7	8	9	10
各系毒化物運作管理	依毒管法規，無擅自使用及儲存列管毒性化學物質，如需運作均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登記核可備查。	依毒管法規，確實填寫各項列管毒化物運作紀錄使用及儲存情形。	依毒化物標示及安全資料表管理辦法規定，毒化物包裝容器均符合相關標示，各運作場所亦備有安全資料表(SDS)，以供查詢。	盛裝列管毒化物之空藥品容器，均交由合格處理商清理，並無混入一般垃圾及廢玻璃器皿內。	配合校內毒化物訪查工作，若有缺失立即改善。	配合政策，持續推動毒性化學物質減量及減廢工作。	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申請			其他毒化物運作管理工作報告。
							新申請使用及儲存列管毒性化學物質。	申請異動使用及儲存列管毒性化學物質。	申請停止使用及儲存列管毒性化學物質。	
環工系	√	√	√	√	√	√	無	無	重鉻酸鉀 二氯甲烷	

備註：若有實施請打「V」，第7至9項請填入新申請、異動或停止使用之列管毒化物及運作實驗室名稱，其它補充說明請填在第10項。